**交通部觀光局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**

**部落旅遊聯盟-歌舞交流暨旅遊市集發表會**

**【2017歡慶觀光盃-射箭競技簡章】**

1. **活動宗旨：**

為宣揚部落傳統狩獵文化，鼓勵部落族人交流與互動，特於2017年之「部落旅遊聯盟-歌舞交流暨旅遊市集發表會」規劃辦理2017歡慶觀光盃-射箭競技，透過比賽交流延續並鼓勵宣揚部落傳統射箭活動。

1. **比賽日期及地點：**
2. 時間106年6月24日9：00~17：00。
3. 地點：花蓮縣鯉魚潭潭南停車場前草皮廣場。
4. **比賽項目：**
5. 團體賽：不分男女之團體組，採5人制積分賽。
6. 個人賽：由團體組競賽成績進入個人組競賽。
7. **比賽規定：**
8. 比賽器材：
9. 由參加選手自備弓與箭，不限木弓或竹弓，箭為竹製。
10. 木弓或竹弓：長度、磅數、弓弦材質不限，弓臂不得用各式加工工業製材料及加裝瞄準器，不得使用連接式（合成式）的竹弓或木弓，以傳統木弓或竹弓為主。
11. 竹箭規格：箭桿以箭竹取材，箭頭長釘材質不限，箭尾槽不得裝尾羽毛或其他材料，箭頭長釘連接箭竹之前端不得黏貼膠布或其他材質，長釘連接箭竹之後端最大直徑不得過於1公分（如下圖）。



1. 如無自備者，可至服務台租借大會準備之器材參賽，需付押金100元，於賽後歸還並退回押金。
2. 比賽器材當天由檢錄組檢查，未符規定者視同放棄。
3. 賽前練習試射每次3箭，每人每次限時1分鐘。
4. 比賽或練習試射，所有箭未射完畢前，選手不得進入射箭區，違者取消該選手資格，並以0分計算，同時該場次不得替補，亦取消個人參賽資格。
5. 活動安全第一，請選手依裁判之口令就定位，不得任意進入比賽場地，違反規定者經勸阻未改善將取消比賽資格，並以0分計，同時不得替補，亦取消個人參賽資格。
6. **比賽方式：**
7. 比賽距離：18公尺
8. 參賽隊伍：每隊5人不分男女，限46隊
9. 比賽組別：
10. 團體組
11. 每隊限報名選手5人（不分男女），一人不得重複報名多隊，以總和成績判定，取優勝前三名頒發獎座乙座及獎金一式。
12. 每人1分30秒內射完5箭，逾時未射出箭者，不得射亦不予計分。
13. 團體賽取初賽前30隊進入第二輪比賽，並於第二輪比賽取前10隊進入總決賽。
14. 個人組
15. 採計第一輪各隊團體賽個人成績總和排名，男女各取前10位進入個人賽。
16. 每人1分30秒內射完5箭，依成績總計取優勝前三名頒發獎牌及獎金各一式。
17. **箭靶及計分方式：**
18. 比賽箭靶：圓形靶（1-10分），作為判定分數依據，統一由大會排定。
19. 計分方式：
20. 10內環計 X.9.8.7.6.5.4.3.2.1 分，脫靶或 0 分
21. 箭射出後以任何方式脫離箭靶，如掉落地上或穿過箭靶以脫靶0分計。
22. 箭射中箭靶上之箭尾，該箭之分數以前一箭之分數計。
23. 箭未射出前以任何形式掉落地面，在雙腳同時未移動的前提下，以手或弓具取回，則可繼續射出該箭。否則，以射出1箭計（0分）。
24. 每次射擊5箭，每多射1箭除該箭不計分外，另扣前5箭最高分1箭，餘此類推。
25. 時間終了後經裁判口令宣布，仍繼續射箭者，除該箭不計分外，另扣該場次射擊箭數最高分1箭，餘此類推。
26. 團體及個人之合計總分，以記錄裁判組審核之分數為準。
27. **獎勵方式：**
28. 團體組：
29. 第一名獎金新臺幣30,000元、獎盃1座。
30. 第二名獎金新臺幣20,000元、獎盃1座。
31. 第三名獎金新臺幣10,000元、獎盃1座。
32. 個人組（男子組、女子組）：
33. 第一名獎金新臺幣10,000元、獎牌一面。
34. 第二名獎金新臺幣8,000元、獎牌一面。
35. 第三名獎金新臺幣6,000元、獎牌一面。
36. 特別獎：為歡慶交通部觀光局成立46週年，特舉辦神射手競賽

每隊推派一名代表參賽，凡射中總分為46分，該隊即可獲得特別獎金新臺幣3,000元，詳細規則將於比賽當天公布。

1. **報名方式：**
2. 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06年6月22日17時前(逾時不候)。
3. 填妥報名表後，以傳真、E-mail（以報名表送達時間為憑），報名完成後請電話確認是否報名成功。
4. 逾46隊後報名者不予受理。
5. **其他注意事項：**
6. 參賽團隊除報名表之切結書外，各選手皆需簽署同意書（同意書於報名完成後另送），敬請詳閱後簽署並回傳，如逾時回傳將視同放棄。
7. 相關活動之詳細規定，將於賽前通知各參賽隊伍並於活動當日公告之。
8. 比賽當天請所有選手全程配帶號碼布。
9. 未盡事宜依主辦單位或現場領隊裁判會議討論修正並公告為主。
10. **報名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受理編號：**(報名隊伍免填)** | | | | | | | |
| 隊名 | |  | | | E-mail | |  |
| 領隊姓名 | |  | | | 聯絡電話 | | 市話：  手機： |
| 選手名單 | | | | | | | |
| 編號 | 姓名 | | 性別 | 身分證字號 | | 地址 | |
| 出生年月日 | |
| 1 |  | |  |  | |  | |
|  | |
| 2 |  | |  |  | |  | |
|  | |
| 3 |  | |  |  | |  | |
|  | |
| 4 |  | |  |  | |  | |
|  | |
| 5 |  | |  |  | |  | |
|  | |
| 註：   1. 本活動不受理當日現場報名，報名期限至106年6月22日17時截止，逾期不受理。 2. 活動限46隊團體參加，每隊限5人（不分男女）， 3. 報名方式：傳真（03-8875358或03-8871543）或e-mail至erv517.erv@tbroc.gov.tw，請註明報名歡慶觀光盃射箭競技，報名後請來電確認（03-8875306#678李建弘先生）。 4. 參賽隊數有限，將依報名順序安排，逾46隊將不予受理並通知。 5. 請詳閱以下條款並領隊代表簽章。 | | | | | | | |
| **切結書**  □本次活動報名已取得所有參賽選手之同意。  □報名之參賽選手皆瞭解比賽簡章及相關規定。  □參賽選手皆會遵守大會規定及裁判指令，如違反者經勸阻無效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參賽資格，並願負相關賠償責任。    領隊簽章：  填報日期：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 |